



司法保護電子報 八月號

社區
矯治

更生
保護

被害
保護

編輯的話：

本電子報係提供司法保護工作者與社會大眾意見交流平台，因為有您的共襄盛舉，才能豐富這個司法保護園地。謝謝大家！

保護司

[更生 70 攜手逐夢躍向未來]-中區幸運草市集

臺灣更生保護會多年來投入更生保護工作，提供就學輔導、就業輔導、創業貸款及家庭支持服務等各項全方位保護服務措施，特別是提供無息貸款輔導有意願且有能力的更生人創業，經過多年努力，已輔導成立200個更生事業體並有57家現仍營運中。

101年起更推動整合式的行銷策略，以開辦更生市集方式讓更生企業商品走進社區並協助拓展行銷管道，除了使民眾方便採購外，也希望藉由整合行銷活動，讓外界看到更生人的努力成果，提供更生人與社區、民眾的對話機會，化解社會大眾對更生人的歧視與偏見。

今年以「幸運草」為主題，以其隱身於草叢中，微小且柔弱、平凡而不起眼但卻能引領發現者，照見平凡中的幸福，生活中的喜悅。亦藉此表達對更生人（家庭）重生的祝福與期盼。而104年7月3日則在彰化員林龍燈主題公園集結苗栗、台中、彰化、南投、雲林五分會辦理中區幸運草市集，藉以呼籲社會大眾支持、關心在角落處汲汲努力

的生命微光、看見生命力。

活動內容豐富，有500份免費爆米花、員林高中管樂團迎賓秀、神秘嘉賓武術秀、藝人傅振輝、張瀛仁、楊東霖小童星等颯歌獻聲，還有川劇變臉、小丑魔術秀及震撼視聽的鼓樂團表演，民眾踴躍響應，約有1,500人參與活動。

而會中亦安排曾經因勿交損友，染上毒癮，90年涉及擄人勒贖案，被判刑15年，入監服刑的藝人顏正國，現身分享其成長過程中迷失的經驗，並呼籲青少年切莫盲從或逞匹夫之勇，期勉能惜福感恩，把握當下認真學習。

臺灣更生保護會亦利用此次活動機會，聘請他擔任「更生大使」，由董事長王添盛授證、法務部主任秘書施良波親披彩帶，給予最大祝福和嘉勉。期許更生保護工作伙伴、支持者及社會各角落更生朋友們一起攜手逐夢躍向未來。



培訓活動訊息-啟動【無毒有我・有我無毒】師資進階培訓活動

為深入反毒宣導成效，法務部、教育部、衛福部食藥署、慈濟大學與各縣市毒防中心繼102-103年巡迴各縣市辦理反毒教育博覽會暨人才培訓活動後，104年持續辦理「無毒有我・有我無毒」師資進階培訓活動，以建立在地反毒宣導團隊，至各個社區、學校宣導，讓反毒觀念能深入各個社區、學校，防微杜漸，抗拒毒品的入侵。歡迎民眾的加入與支持。

報名方式：採書面報名，報名表可向燦坤3C 門市索取或自法務部無毒家園網\反毒防護網\志工園地\招兵買馬區下載。

每場次於辦理日期2個月前開始受理報名，詳填報名表後，請就近交由住家附近燦坤3C賣場，由燦坤彙整後交予主辦單位，或逕自交予各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家庭暴力防治法增列「恐怖情人」條款

「家庭暴力防治法部份條文」修正案於年初經立法院三讀通過，共計修正33條，除了將目睹家庭暴力的兒童少年納入保護令範疇，也將通常保護令的期限延長，而最令各界關注的恐怖情人條款，也在婦女團體以及多位立法委員的努力下，準用家暴法民事保護令制度，這也是家暴法施行以來，繼96年將「同居關係」納入適用家暴法之後，又一次的大突破。

為落實防止親密關係暴力確保被害人身安全，本次修正將非家庭成員或未同居之親密伴侶納入家暴法保護範圍，透過司法保障遭受情侶暴力或分手暴力被害人的安全，也就是未來一般男女朋友或同性伴侶即使沒有同居事實，如果有遭受對方肢體或精神的暴力，可以向法院聲請民事保護令，並尋求相關單位的協助與保護，不再求助無門。

家庭暴力防治法自87年公布施行，其間歷經4次修正，為使相關機關及實際執行工作人員順利推展家庭暴力防治工作，經參酌其他國家之經驗，並衡酌我國國情，完成本次修法，期周延法治，尊重多元文化，保障人民身心安全，除增訂恐怖情人條款（修正後條文第六十三條之一）外，修正重點包括：

一、延長通常保護令效期，並取消延長次數的限制：將現行通常保護令最長1年的效期，修正為2年，同時也取消保護令僅能延長1次的規定。修法後，通常保護令的有效期間是2年以下，延長保護令的聲請，每次延長也是2年以下，

且不受次數限制。保護令效期的修正，主要是保護令制度實施幾年後經檢討，實務界反應對長期遭受家庭暴力而有習得無助感的被害人而言，1年效期的保護令是很不足夠的，加害人往往因保護令到期而再度對被害人施暴，也讓被害人對保護令感到失望而卻步，不再求助。這次保護令效期的修正，確實可以讓實務處遇的執行以及被害人身心的復原有較充裕的時間。（修正後條文第十五條）

二、目睹家庭暴力的兒童少年納入保護令範疇：為彰顯本法積極防治暴力代間擴散之精神，周延被害人保護，本次修正將現行保護令款項有關禁止騷擾、遷出被害人住居所、遠離特定場所等命令之保護對象擴及特定家庭成員，並將目睹家庭暴力的兒童及少年明定於其他保護令適用範圍，並新增法院於裁定暫時對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之行使或負擔（暫時監護權）及會面交往相關事宜前，必要時得徵詢未成年子女或社工人員之意見，以保障未成年子女權益。（修正後條文第十四條）

三、訂定被害人隱私權保護措施：本次修正，也參考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等相關社福法規，將媒體不得報導或記載足資識別被害人及其未成年子女身分資訊的相關規定。（修正後條文第五十條之一及第六十一條之一）

四、明定各單位權責：由於家庭暴力防治工作涉及跨機關權責，為了讓各機關權責明確，也參酌其他福利法的立法例，明定主管機關及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的權責。（修正後條文第四條）（摘錄自衛生福利部網站）



毒品危害
防制中心

有心戒毒一定成功

身邊親友有毒癮困擾嗎？
請洽各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 0800-770-885

犯罪防治研究訊息-司法官學院舉辦犯罪防治研究發展諮詢會

為成立國家刑事政策智庫角色，並建立與學術界溝通合作的橋樑，司法官學院從 102 年07月01日改制，成立犯罪防治研究中心以來，剛好已滿二年，為推動使實務界與學術界形成策略聯盟，提昇政府規劃推動各項刑事政策的精準度與執行力，司法官學院於104年7月1日假該學院2樓會議室舉辦犯罪防治研究發展諮詢會議。本次會議，由司法官學院蔡清祥院長主持，法務部各相關司處、直屬機關正副（主管）首長、學術界代表共17名諮詢委員出席會議，會議中除提報司法官學院犯罪防治研究中心在104年上半年度所完成的各項犯罪防治研究工作外，為深入瞭解法務部經過多年努力建置完成的刑事資料統計網站，以及探討如何運用大數據分析，提昇政府犯罪問題之治理效能，特別邀請法務部統計處蘇媛瓊處長與國立中正大學許華孚教授進行專題報告。出席委員對司法官學院犯罪防治

研究中心完成的多項犯罪防治研究制度規劃，以及展現的豐富執行成果，均給予高度肯定。



社會勞動報馬仔 - 愛護家園、服務社會「動」起來

花蓮地檢署觀護佐理員陳沁儀

林務局花蓮林區管理處轄區海岸防風林地，常遭遊客、民眾丟棄垃圾及廢棄物，為了維護花蓮縣觀光形象，於今年度向花蓮地檢署申請社會勞動人人力以維護環境服務社會。

社會勞動人阿德因酒駕案件聲請易服社會勞動，由花蓮地檢署安排於林務局執行勞務，林務局表示阿德服務期間認真、勤奮、協助清理垃圾及廢棄物數量甚鉅，對於林

地之清潔維護有想當大的幫助，阿德勞務結束後林務局還特別製作感謝狀以表感謝之意。阿德表示之前騎車看湛藍的海，穿過這林地，只有美麗風景的印象，但開始執行勞務深入林地後才發現，林地內隱藏著如此多的垃圾及廢棄物，有時候甚至有許多驚喜等著他，讓他不得不特別小心留意清理，但每當努力認真打掃一輪，再重新打掃時，發現垃圾量依舊等著他，他說能做多少是多少，但由衷的希望每一個人都能愛惜美麗的土地。

社會勞動報馬仔 - 愛護家園、服務社會「動」起來

士林地檢署觀護佐理員吳玫珊

每天都有很多人在地檢署來來去去，其中一批人特別與眾不同，就是地檢署的社會勞動人。社會勞動制度立意良善，可以讓觸犯輕罪的人在社區修復社會關係，雖然大部分的勞動人都能夠依其罪名、專長、住居所位置之考量而被指派到合適的勞動執行機構完成應履行的勞動時數，但是仍然會有一些勞動人因為罪名、前科或健康因素之考量，最後被指派在地檢署執行社會勞動。

乍聽之下，好像地檢署的個案都是龍蛇雜處之輩，事實上這些個案的確各個都是「臥虎藏龍」、身懷絕技，有做泥作的、有做水電的、也有園藝和木工，其他沒有特殊專長的個案也可以將地檢署的外圍環境維持地乾乾淨淨。有次剛好遇到颱風前夕，地檢署裡的工友先生就請個案協助將周邊的籬笆重新整理固定，只見個案們分工合作，從削竹子到用鐵絲固定，全部都是個案動手自己來。個案們還笑稱可以組一個「營繕組」，就算是地檢署裡有哪片牆破了他們都有辦法可以補。最令人佩服的是，修補圍籬的材料不足，他們還自己到處去找合適的材料，剛好地檢署裡的工地正在施工，所以他們就在垃圾子車裡挑揀可以再

利用的材料；沒有竹枝怎麼搭圍籬？沒關係，子母車裡有廢棄的竹枝，削削剪剪就是現成的材料；沒有鐵絲怎麼固定植栽、怎麼將圍籬弄得牢靠？沒關係，一樣到垃圾子車裡翻翻撿撿、截長補短；只見他們化腐朽為神奇，將廢棄不用的垃圾再利用之後，整片圍籬從原本的東倒西歪變成井井有序的樣子，而且非常堅固就算颱風吹來也不怕！地檢署裡的花圃一大片，要維護和澆花也很需要人力，剛好有個水電專長的個案和工友先生一起弄了個自動灑水系統，日後要澆花就節省了些時間和人力，而且這個自動灑水系統是引用平日下雨的廢水回收利用，也還可以幫地檢署節省一些水費呢！其他還有頂樓的修繕、水電維修、甚至是地檢署裡路燈的維修，都有個案的一份心力，真可以說是工友先生的小幫手呢！



第九屆立法委員暨第十四任正副總統選舉反賄選宣導專區

「那一天我們全家大小一起上的反賄選教育課程」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 謝正良觀護人

那一天 104 年 7 月 20 日下午 2 時起至 5 時止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假新北市土城區公所 7 樓大禮堂 針對賄選案緩起訴必要命令處分人舉辦反賄選法治教育課程。由王聖涵檢察官主講，講授課程內容為妨害選舉常見的犯罪類型，包括：暴力介入選舉、妨害選舉秩序、金錢介入選舉、幽靈人口、散布謠言等。

王檢察官採走動式授課，與台下近距離接觸。當中穿插著「問答」，讓大家有機會表達自己的意見與看法，社會不公不義嗎？賄選到處都有，為什麼被告的是我？為什麼遷戶籍也不行？反應熱烈。發言者情緒激動地表達自己意見及想法，卻是良性的互動，在檢察官循循善誘下，解除心中的不滿或疑惑。

當日出席者皆是 103 年因妨害選舉案緩起訴必要命令處分人，計有 95 人。大部分人係因里長選舉而觸法，不僅是鄉里間的鄰居、全家大小（包含父母、子女），甚至於有一家人還帶了襁褓中的嬰兒一起來接受反賄選法治教育課

程。3 小時的課程，女嬰始終未曾哭鬧，睜大著眼，看啊看，不時地展現出無邪的笑容。反賄選的精神薰陶，似乎已深入幼小的心靈中。

期勉每位緩起訴處分人在了解妨害選舉常見犯罪類型及相關法律規定後，能改過遷善，尊重法治，成為奉公守法的好公民。將來面對選舉買票、賣票的問題時，能勇於檢舉，轉變為反賄選尖兵，為乾淨選風貢獻一己之力。



花蓮地檢署拜訪機構洽請合作與辦理反賄選宣導籌備會

鑑於立法委員與正副總統選舉為全國性重大選舉，選舉結果攸關我國未來立法與行政體系之運作，以及國家未來發展與政策走向，選風之良窳甚為重要。7月2日上午，花蓮地檢署檢察長林錦村連續拜訪臺灣電力公司花蓮區營業處處長蔡欽堂及中華郵政花蓮郵局經理江進達等2單位首長，商請於第九屆立法委員暨第十四任總統副總統選舉期間，協助張貼海報、懸掛布條、播放跑馬燈及宣導短片等反賄選宣導事宜。

7月15日上午，再邀集轄內警調、選務與縣府相關局處、三大志工團體以及中油、臺電、郵局等公民營事業單位，召開反賄選宣導籌備會，共同討論反賄選宣導事宜，行政院東部聯合服務中心副執行長林有志也到場列席指導致詞並協調各所屬單位協助宣導。

林錦村檢察長在會議中表示：明年1月16日之正副總統暨立法委員選舉，是國家領導人及國會的選舉，非常重大，民眾都希望有一個公平、公正、公開的選舉環境。在地檢署的立場方面，第一是積極推動深化反賄選宣導，第二就是強力的查緝賄選。在去年的九合一選舉中，花蓮地檢署在全國21個地檢署中，不管是反賄選宣導或查緝賄選，成績都名列前茅，這就是雙管齊下的效果。因為查賄要先靠宣導，讓民眾對賄選零容忍，與知道怎麼檢舉賄選

及熟記檢舉賄選專線電話「0800-024-099」，也讓民眾知道檢舉賄選有三大好處：第一可以積功德，讓好人當選、買賣的人落選還要面對刑責；第二是檢舉賄選可以拿獎金，第三檢舉會保密，民眾不必擔心身分暴露。



請尊重智慧財產權，如需引用或節錄者請與我們連絡。對於內容有任何指教，請將您的寶貴意見以電子郵件寄送至 moj506@mail.moj.gov.tw。

臺東地檢署玉山登頂反賄選暨結合熱氣球嘉年華活動辦理宣導

為配合2016總統暨副總統及第九屆立法委員選舉，臺東地檢署已經如火如荼展開反賄選宣導行程，除了搭配臺東縣內各項活動進行宣導之外，檢察長黃和村更期許同仁能將反賄行動深入生活中，臺東地檢署同仁利用休假參加玉山登山活動，特別攜帶印有反賄選標語的宣導布條，在攻頂成功的重要時刻，不忘讓反賄選布條飄揚在玉山頂上，象徵「反賄最高點」，也宣示臺東地檢署反賄的決心，此舉獲得許多山友的肯定，對於臺東地檢署反賄宣導也表達支持，期盼共同營造一個乾淨的選舉環境。

「熱氣球嘉年華」在近幾年已然成為臺東縣觀光的熱

點，總是能吸引眾多人潮，而為藉助鹿野高台熱氣球嘉年華活動的高人氣，黃檢察長率領地檢署及臺東縣警察局同仁在清晨天未亮即前往鹿野高台，親自登上熱氣球，除了提高反賄選能見度之外，也趁機向現場參與活動民眾宣示反賄選決心；搭配印有反賄選標語及檢舉電話的宣導布條，在清晨的鹿野高台飄散出獨特氣流，希望能像熱氣球自由飛一樣，更提昇反賄選高度及視野。



暑期犯罪預防宣導

「從藝術出發」臺東地檢兒童畫展結合暑期青少年犯罪預防宣導

臺東地檢署一樓藝廊於今年七、八月分檔期推出「小畫家狂想曲-兒童繪畫展」，以兒童繪畫為主軸，展出小朋友充滿各種想像與色彩的精彩畫作，兒童畫展於7月11日上午正式開幕，開幕茶會上，臺東地檢署藝文走廊藝術總監楊雅婷請大家一起欣賞小朋友們的作品，並用瞭解而非評論的態度來感受小朋友的狂想世界。

藉此機會，地檢署觀護人室以生動活潑的方式，向現場的小朋友與少年介紹地方法院檢察署之功能，解說檢察官、書記官、法警與律師於偵查庭上之職責，並以有獎徵

答的方式提升家長與兒童對犯罪被害預防之意識，最後請現場小朋友們cosplay成小小檢察官，一起向犯罪說不，讓法治觀念在兒童心中萌芽。

為使兒童與青少年在暑期能有正當休閒活動，地檢署亦透過本次開幕，邀請家長帶著小朋友於8月11日上午八時至十二時，到臺東地檢署參加寫生活動，一起認識臺東地檢署，彩繪地檢署，讓地檢署不再只是給人冷冰冰的刻板印象，而是為民眾伸張正義的好夥伴。



請尊重智慧財產權，如需引用或節錄者請與我們連絡。對於內容有任何指教，請將您的寶貴意見以電子郵件寄送至moj506@mail.moj.gov.tw。

犯罪被害保護專區

高雄犯保 104 年第 1 次志工大會暨專業訓練研習會

犯保高雄分會6月26日於高雄地檢署多功能會議室舉辦 104 年第 1 次志工大會暨專業訓練研習會，分會及所屬機關主管人員共計35位參加。會議一開始，周章欽檢察長便以近幾個月的社會矚目案件為例，感謝志工們默默所為之一切，並向志工加油打氣，亦偕同林順來書記官長及詹美玲主任檢察官與志工們合影。劉明泰董事亦以近日自身所經歷的事情提出與志工們分享並表達感謝。

因分會志工們在居家訪視工作上，已有初步之瞭解，進而實際操作時陸續發現許多問題而紛紛向協會反應，為了讓志工們了解家庭支持概念的重要性、釐清家庭服務的

課程，期使解決志工們實務上所遭遇到的問題，並讓志工們在未來能發揮專業、更深入執行關懷與輔導的工作，促進馨生人心理早日復原。課程由高雄分會吳副執行秘書、林秘書及郭助理秘書針對實際服務經驗，及所遇到的問題與志工進行一整天課程討論。最後藉由觀賞西洋電影「愛上你，愛上我」，讓志工們更深刻瞭解被害遺屬在經歷復原過程中，創傷與復原時可能發生的狀況及面向，藉此影片賞析提醒志工們自我照顧，及提高個案服務過程的覺察。



彰化犯保溫馨專案個案研討

犯保彰化分會為推動「溫馨專案執行計畫」特邀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郭教授國禎系主任擔任團體督導，並由該署張宏謀檢察長頒發聘書，除此之外，亦進用7位心理師進行個案晤談，日前並召開個案研討會議，就分會工作人員專業領域與心理師輔導技巧互相連結互補，讓彼此都能學習，以提昇被害保護工作之效能。

張宏謀檢察長表示，早期在刑事訴訟程序上多在保障被告權益，但87年制訂犯罪被害人保護法並成立被害保護

專責機構，陪伴及協助犯罪被害人，得以保障犯罪被害人權益，而針對馨生人心理輔導部份本分會進用專業之心理師，協助馨生人瞭解困擾來源，認識自己並接受自己，以產生信心面對生活。該會劉成枝主委亦表示，社會大眾對於被害保護有很多的要求及期待，因而使得被害保護工作日益著重，該會將更積極協助馨生人，走出傷痛，重建生活。



愛滋權益宣導 - 權益篇

Q:醫事人員因醫療之必要性或急迫性，得採集檢體進行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感染檢測，無需受檢查人或其法定代理人同意之理由為何？

A:如執行業務人員因執行業務而暴露血液或體液，預防性投藥要愈早愈好；或如病患病情危急須立即進行病因研判及治療；或為爭取疑似感染之新生兒於出生後6至12小時內投予預防性用藥，權衡受暴露者或病危者之生命權應予以優先考量，因此增訂在有醫療之必要性或急迫性前提下，無需受檢查人或其法定代理人同意，即得採集檢體進行愛滋病毒感染檢測。

2.當執行本規定時，醫事人員仍應善盡告知責任，向受檢查人說明採集檢體之目的，落實篩檢前後諮詢，儘量取得其

同意，且檢驗結果僅供醫師參考，醫事人員依法不得洩漏，以保障受檢查人之隱私權。

3.若執行可能發生扎傷及血液、體液暴露或其他可能意外暴露之業務(例如：外科手術)，但尚未實際發生暴露事件時，並不適用本規定。

Q：知道自己是愛滋病毒感染者，但隱瞞他人而且進行危險性行為，是否違法？

A:是。依據「人類免疫缺乏病毒傳染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條例」第21條規定，明知自己為感染者，隱瞞而與他人進行危險性行為或有共用針具、稀釋液或容器等之施打行為，致傳染於人者，處五年以上十二年以下有期徒刑。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TAIWAN CDC | 疫情通報及關懷專線：1922 <http://www.cdc.gov.tw>

http://aids.cdc.gov.tw (網頁/傳真/郵寄/全國匿名諮詢專線) (If there are 12 hospitals that can provide HIV virus anonymous consultation services, distributed in North, Central, South, and East, you can connect to the HIV virus consultation hotline or further consultation, website: <http://aids.cdc.gov.tw> (Website/Fax/Post/Anonymous consultation hotline))."/>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TAIWAN CDC | 疫情通報及關懷專線：1922 <http://www.cdc.gov.tw>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TAIWAN CDC | 疫情通報及關懷專線：1922 <http://www.cdc.gov.tw>

政策宣導專區

http://www.gec.gov.tw'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go to the Executive Yuan Gender Equality Council <http://www.gec.gov.tw>)."/>

行政院
Executive Yuan

政府正推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我國已於101年1月1日實施「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致力於各項法規及行政措施之檢討與改進，在政治、社會、經濟、就業、文化、教育、健康、法律、家庭、人身安全等各個領域，保障婦女獲得平等的發展機會，建立性別平等的幸福國度。

更多資訊請上行政院性別平等會 <http://www.gec.gov.tw>

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
交通部公路總局 謹啟

個資法即時通

Q：關於個資法第 50 條規定，非公務機關之代表人、管理人或其他有代表權人如何證明已盡防止義務？

A :

一、非公務機關之代表人、管理人或其他有代表權人，監督義務之範圍，並不僅以訂定個資法第 27 條第 2 項規定之個資檔案安全維護計畫或業務終止後個資處理方法，即為已足。尚須就具體個案，視非公務機關之規模大小與組織、所違反個資法規定條文之內容與意義、個資數量多寡、機敏性之風險程度、監督可能性等因素而定。

一般而言，必要之監督措施，例如：是否選任適當之人員、適當之組織分工、訓練、說明、指示、查看、對於不當行為之糾正改進、依法規改善設施…等，惟以客觀上有必要且有期待可能性者為限；如有特殊情況（發現營運有不正常現象、選任之人員不能勝任…等）亦當提高其要求標準。有關組織上之欠缺，包括分工未周而無人負責、責任重疊致相互推諉、權責過度下放等，亦可能構成違反監督義務。

二、綜上所述，代表人所應盡之防止義務，應考量組織規模與保有個資之數量或內容，依比例原則建立技術上與組織上之措施，並視體個案情形判斷之。



詐騙新手法宣導-預防新北市八仙樂園粉塵燃燒事故假募款詐騙

自本(104)年6月27日八仙樂園發生粉塵燃燒事故迄今，全臺各地紛有民眾主動發動捐款行動，考量以往重大災害事故發生後曾發生假慈善機關(急難救助)詐騙手法案例，警政署165反詐騙諮詢專線呼籲民眾在熱心投入賑災之餘，應慎防有心人士借機敲詐，並深入瞭解公益勸募相關規範，目前165專線尚未接獲此事件假募款案件，但仍提醒民眾避免受騙。

為提供民眾瞭解可能發生之詐騙情境，165 專線提供假慈善機關(急難救助)詐騙手法幾項判斷依據，重點如下：

1.近期發生粉塵燃燒事故募款活動，民間團體必須依現有公益勸募條例規定，勸募團體基於公益目的募款，必須向主管機關申請勸募許可後並取得勸募字號才能對外募款。另外，如募款單位係政府機關，遇有重大災害或國際救援時，則不需向主管機關(衛生福利部)申請勸募許可，即可募款。惟為求謹慎，仍建議民眾募款前可上網至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成立之【公益勸募管理系統】(<http://sasw.mohw.gov.tw/app39/disasterView/index>)查詢勸募公告或撥打 1957 福利諮詢專線，如遇疑似詐騙情事亦可撥打警政署 165 專線查證。

2.若收到募款簡訊或網路訊息，雖署名為合法登記之募款單位，仍應查明募款帳號是否為募款專戶，而非個人帳號。

3.若在公共場所如菜市場、百貨公司、公園、馬路邊，遇有

募款團體手拿捐款箱進行勸募，請其出示有無主管機關(衛生福利部或地方政府機關)勸募許可函或相關證明文件，同時於捐款後要求開立收據(必須有衛生福利部許可字號)，以避免歹徒假冒慈善團體名義沿街詐騙。

有關募款可能發生之詐騙，警政署已加強預防因應作為。同時藉此呼籲各公益慈善團體應依規定先行向主管機關申請，並公開對外界說明募款目的及用途，避免遭歹徒冒用進行詐騙。(摘錄自刑事警察局 165 反詐騙網站)



2015 法律智繪王

犯罪預防及法治教育
四格漫畫徵件活動



徵件期間：自即日起9/15止

參賽組別

參賽組別：共分五組，以103學年之在學學籍為準。

1. 國小低年級組（一～二年級）
2. 國小中年級組（三～四年級）
3. 國小高年級組（五～六年級）
4. 國中組
5. 高中組。

徵件規格

以圖畫紙四開（39 × 54 公分），格式以四格漫畫為限。

投稿辦法

於報名截止日前將漫畫作品與報名表（網路下載）郵寄或親送至『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127號2樓 博望策略公關顧問有限公司收』。

聯絡電話：(02) 2761-7958#31

獎勵辦法

每組前三名各一名，佳作各八名，多元文化特別獎各一名。

其他請詳見法務部「more法狀元」網站。



主辦單位：法務部
Ministry of Justice

承辦單位：博望策略公關顧問有限公司
Bowang strategic public relations consultant Co., Ltd.

協辦單位：台北地下街 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
Taipei Underground Street Taiwan Youth Rights and Welfare Promotion Alliance

GWC 僑外勞務發展協會
Global Workers' Organization, Taiwan

廣告



反毒工作，人人有責！！

建立一支在地反毒宣導團隊

無毒有我 有我無毒

竭誠歡迎您的加入與支持！

報名方式：

(一) 採書面報名

報名表可向燦坤3C 門市索取
或自法務部無毒家園網\反毒防護網\
志工園地\招兵買馬區下載。

(二) 每場次於辦理日期2個月前開始受理報名，

詳填報名表後，請就近交由住家附近燦坤3C賣場。

師資進階培訓



日期/時間

地

點

3月28日(六) 臺北市慈濟東區聯絡處 (台北市松隆路327號)

4月25日(六) 宜蘭縣慈濟羅東聯絡處 (宜蘭縣五結鄉五結路3段360號)

5月23日(六) 新北市慈濟蘆洲靜思堂 (新北市蘆洲區長樂路125號)

6月27日(六) 桃園市慈濟桃園靜思堂 (桃園市桃園區大業路1段307號)

7月18日(六) 臺中市慈濟台中靜思堂 (台中市南屯區文心南路113號)

8月15日(六) 彰化縣慈濟彰化靜思堂 (彰化縣秀水鄉彰鹿路626號)

8月16日(日) 嘉義市慈濟嘉義聯絡處 (嘉義市彌陀路26號)

10月24日(六) 臺南市慈濟中學 (台南市安平區建平5街111號)

11月28日(六) 高雄市慈濟高雄靜思堂 (高雄市三民區河堤南路50號)

11月29日(日) 屏東縣慈濟屏東靜思堂 (屏東縣長治鄉中興路83號之1)

主辦單位

法務部、教育部、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慈濟大學

協辦單位

各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慈濟北區教師聯誼會、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林仲璽文教基金會

廣告

有我無毒 無毒有我 反毒工作 人人有責

反毒總動員好友募集

臉書粉絲頁



Line 生活圈



反毒總動員

@QJA1826Q

